我思我写

带你去故乡

□范晓波

从青春期开始，我对自然就有着远亲般的亲切感。童年在田野留过足迹的人大多有类似心结吧。20多岁当记者时，每次有下乡的机会都很踊跃，午餐前，大家围在餐桌边打牌等菜，我就逃出去坐在田埂或树荫下发呆，什么也不想，只是很享受那种眼中有绿野、鼻中有稻香、耳中有鸟噪的自得。

不过从当初的亲切“升级”到现在的迷恋，还是经历了十多年时间，人在20来岁时，爱的更多的还是理想的东西——理想的工作、理想的城市、理想的情人、理想的自己。当这些“理想”实现或幻灭后，才会把目光投向生命的本源。

这个本源除了人类最初的家园田野，还有乡情、亲情以及更重要的精神信仰。

有意思的是，在我身上，这些回归基本上是同阶段发生的。

大约从2005年起，我爱田野胜过了城市，爱故乡胜过了他乡，也正是随后几年，切肤地感觉到信仰缺失所带来的惶恐和不安。

至少从生态的角度看，我们已错过地球最适合人类生存的阶段。大家现在享用的，不过是古人废弃的剩余品，随时都可能告罄。

我对于田野的迷恋，同以上的认识有关。每次深入其中，都有告别的意味，所以近些年的出游，总是执意把女儿带上，想把眼下还算自然的一些自然作为礼物储存在她的记忆里。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去的地方，多是没有名气、还没被破坏的野风景。基本可以肯定，等她长大之后，这些地方将被所谓的“开发”破坏殆尽。

对于故乡也有类似的心态，前些年一年回去三四次，现在频繁得无法统计，有时一两个月去一次，有时一个月去好几次。两边的日常用品都很齐全，经常是念头一起抬腿就走，无需任何准备，几乎形成“两栖”之势。

另一个重要变化是，对历史、政治、哲学、宗教等东西探寻得更多，反思得更多了。过去总以为这些东西离自己很远，现在发现，它们对自身的影响无所不在、无孔不入。我对它们的兴趣，渐渐赶上了文艺。

这些变化对于写作的影响也很直观。我早年的写作常被评论者定义为书写个人青春史，我2007年之前出版的两本散文集基本都取材于自己的生命经验，即便是一些社会化的题材，也一律从个人视角切入。这难免会给人记录青春史的印象。其实，我更内在的动机是，通过对个人历史的发掘和提炼，构建一种有别于他者的生命哲学和美学。只有在哲学和美学的层面上，个人才会衍生为众人，一生才有可能折射一个时代。

也只有从这个层面去理解，我近些年的写作走向才不会被误读。

《终结者》《他们去了比巴黎更好的地方》《进食的尊严》《诗心与世俗心》等作品发表后，有读者以为我要转向历史文化散文和思想随笔了。而《田野的深度》《跟着湖走》《油菜花的N种美貌》之类文字的不断涌现，又让人以为我要主攻生态散文的写作。

我心里清楚，这些支流的汇入，并不意味着河流要改道，它只是在逐渐走向开阔和丰沛。

七八年前曾有人问我，你为什么不写点历史话题，再增加点底层叙事，那样你的书就会更显丰厚。我当时回答，我可以写，但暂时不会写，因为内心的推力还没达到那个刻度。刻意写的话，也许不一定比人家差，但肯定达不到自己想要的状态。

对于散文，我秉持的原则是绝不让虚荣和观念操控写作。观念和技术的革新能催生出新的小说类型，但散文却很难如此，散文作为一种文体独立存在的依据正是它的“非虚构”，而非虚构文本是很难仅从技术层面获得本质突破的。散文总的来说还是一种人生的艺术。

前些年曾有大批年轻的散文同道把虚构引入散文写作，借此丰富散文写作的资源和手法。我拒绝加入这种潮流。我对朋友说，我想把虚构的乐趣留给小说写作。至于散文，我想享受的正是在局限中显现魅力的快感。

同理论相比，我更愿遵从生活的领引，活到什么境界就写什么境界的散文，不刻意拔高自己，甚至也不刻意突破自我。

具体的文本也依势而定，该庞杂的庞杂，该精短的精短，该幽深的幽深，该清澈的清澈，有的文章一写就是近万字，有的千字都不到，有的纠缠于细节与体验，有的像呼喊一样直接而高亢。在我看来，厚重不一定高于精巧，深沉也不一定优于清澈。把每篇文章都写得体积庞大、内涵混沌的做法，体现的更多是虚荣，而非实际需要。就像建一幢房子，你既需要钢筋和水泥，也需要大量的薄板和玻璃。

说到底，我更重视的是一个写作者精神体系的完整性，而非题材上的所谓特色和某些具体技法的优劣。

整理2007到2012年之间写下的散文时，一度为题材和写法的驳杂而犯愁，细细品味后，发现不同的题材之间其实有着内在的勾连和呼应。

我之所以关注鄱阳湖、旧城镇，自然同乡情有关，一次次地走向田野，其实想找的也还是还乡的慰藉。田野的深处，是草的故乡、马的故乡、鸟兽的故乡，也是人类最初的出发地。在我这个生于春天的人看来，别说田野，就连春天都可视作故乡。以“诗心和世俗心”为统领的思想随笔，试图抵达的则是精神层面的故乡——那种让人心安的处世哲学和信仰。

我想，假如把这些作品编辑成书，我都不用专门去想书名了，因为这些文章里就有一篇题为《带你去故乡》。

把它印在封面上，那么，这里的“你”，就不仅是指我的朋友，也包括我自己，以及打开这本书的每一位读者。

东庄西苑

两扇窗子一双眼睛

□丁 利

在鲁院学习期间，我住在604宿舍，那有两扇窗子，像两只眼睛，圆晕如潭的白雾眸子、浅黄如瀑的细密睫毛，一眨一眨地，一面凝望屋里的我，一面静静地目视远方。

白天，我拉上洁白柔软的纱帘，她的目光充满诗意；夜晚，我拉上暗条浅黄色的窗帘，她的眼神在电脑上跳跃。

圣诞平安夜，应导师艾克拜尔·米吉提之约，去赴酒宴。导师是新疆伊犁人，也把新疆的几位学员熊红久、刘永涛、卢一萍和戴江南约来，一同喝酒。导师的一言一行，体现了对故乡、对朋友的大爱情怀。艾克拜尔来京多年，如今任《中国作家》主编，作品多次获大奖，但他“树大”不忘根深，就像树叶一样，生长得越高，对根的情义越重。

艾克拜尔对家乡伊犁的感情，从他的散文中可见一斑。在《郁金香》里他写道：“伊犁春色的真正标志，是那漫山遍野怒放的郁金香……郁金香的花瓣浸透了哈萨克人的热血，尽管春风终要引来草原上百花盛开，然而哈萨克人已将初恋献给了郁金香。”在《月色下传来百灵的歌》中则是：“在我的家乡伊犁，每当夜幕降临，从家家户户落满芬芳的花园里便会传来百灵鸟不倦的鸣啭。于是，那朦胧的月色、百灵鸟的歌声，与幽幽的花馨交织在一起，令全城的人陶然入醉。”对于远在北京的艾克拜尔来讲，家乡的野花、百灵鸟、啄木鸟、伊犁河、伊犁马，甚至一棵树都是他怀想的对象。

有时幸福就像毛毛雨一样，不知不觉就淋湿了你的衣角。在这个平安夜宴席上，我巧遇了两位故乡人，《中国作家》副主编肖立军和理论版编辑朱竞。2007年我赴北京小汤山参加中国作家笔会，与肖立军大哥见过一面，知道他的家乡在白城洮南市的黑水镇，那里盛产西瓜，闻名全国。我敬酒时和他说，《中国作家·纪实版》是不是得宣传一下咱黑水的西瓜啊，他笑了。一说黑水西瓜，乡情顿时像凿开的沙瓤一样甘甜爽口。

朱竞大姐，高个儿，人漂亮。我们是一个县的，都生长在通榆。彼此早就知道名字，但未曾谋面。她的父亲是画家朱家安，我在电视台工作时，多次给老人拍过电视片。朱竞曾托家乡的妹妹给我从长春带来她的两本专著。没想到，就在这个圣诞平安夜，我们在北京见面了。紧紧握手，大口喝酒，有说不完的话题、叙不尽的乡情。新疆的乡情和吉林的乡情，像两条河流，一下汇合在一起，波光粼粼，把北京浓浓的夜色点亮，五彩缤纷，流光溢彩。

乡情，在京城的夜晚涓涓流淌。

我604的窗子，白天打开一扇，赴导师宴会走得急，没有关上。有些微醉的我，走在鲁院花园的小路上。一抬头，就看到我打开的窗口，有点灰蒙蒙的色彩，今晚她是那样的神秘，那样的安静。我手扶雪松，仰望了好一阵，才上了楼，我要把窗子亲手关好，把寒意挡在外面。我知道，所有的乡情，已经通过这个窗口，满满地涌进了我的604，我要尽情地独享这平安夜的第二道乡情大宴。

关了窗子，轻轻拉上乳白色的纱帘、浅黄的窗帘，它们半开半掩宛如新娘般羞涩。今晚，我沿着透明的心岸、过滤纯净的思维，让我的故乡在宁静和暗香中行走。

手机不断有短信发来，都是来自故乡的一条条深情的祝福，有泪落在手机屏幕上，温热融化了我心底的夜色。

QQ不断有留言记录，祝贺我圣诞快乐。那些一跳一跳的小头像，类似儿时的木偶杂耍，我的心绪就是牵坠他们的红丝线。

电话铃声不断响起，熟悉的声音，仿佛家乡河西带腥草味的风，吹皱了我思乡的波纹。

人生有这样的4个月，梦境一样度过。从八里庄到文学馆路，我经受思想的洗礼、心灵的滋润和文学的考证。我的两扇窗子，也如故乡的两只眼睛，不停地扫描我的一举一动、一言一行。

她有母亲温柔的期待，也有父亲透骨的锋利。

累了，她提醒我早点儿歇息；文字构建受阻，她帮我添砖加瓦；黑暗里有了龌龊的思维，她警告我，目光如窗外冷峻如剑的枝桠；懈怠了，她的目光如风卷秋叶，劈头盖脸扑向我。想家时，她的目光是温情的，如一轮满月，把乡情絮语洒在我忧思的脸庞。

眼睛是心灵的窗口。

我站在窗前，伴随对故乡的思念，仰望鲁迅的雕塑，思索鲁迅的精神，一篇篇文字，在目光审视下完成。

手翻一部朋友推荐的书，龙应台的《目送》。这一篇篇对生命和亲情的叙说，常让我想起我的故乡、我的亲人。亲情的温暖和力量，使我的文字有了体温，有了血肉和灵魂。

又想起导师艾克拜尔，新疆伊犁河的优秀儿子。面对故乡，他的血液总是澎湃的，如伊犁草原万马奔腾，有着大包容、大深刻的美，又如连绵起伏的帕米尔高原，有男人天高地阔的神韵和胸襟。

透过窗口，我看到了我宁静的村庄，它告诉我只有心怀质朴和善意，根系故乡和沃土，才能脚步不乱，从容跨越。

这两扇窗子，包含着鲁院对我们的呵护和深情、教育和期待。

有一天，当我们回到自己的故乡，身后这双眼睛也会跟随而去，凝视我们的背影，目送我们的走向和姿态，关注我们的生活和创作，透视我们的人生和命运。

这两扇窗子——身在鲁院时，她属于我故乡的眼睛；离别后，她又是鲁院的眼睛。

在故乡，多少年后，我蓦然回首，还能看到你“604”，北斗星一样闪烁，深情注视我。

鲁院花园小记

□朱帕尔

从北京回来以后，总想提笔写些什么，种种思绪萦绕在心头，却无法下笔。有的时候会做梦，梦见自己在北京的大街小巷中行走。但更多的时候，我会梦见自己坐在鲁院的花园里，只是静静地坐着。

在这个不大的花园里，有假山、一池绿水，还有满眼的绿色。北京的繁华和紧张的节奏似乎与这里无关，安静得可以听见绿叶上的露珠蹦进池子里的声音。猫很多，拖家带口，喜欢在草坪上嬉闹，就连我们在那里拍照留念，都要过来凑热闹。那肥嘟嘟的样子很可爱，让人感慨：“鲁迅文学院待你们不薄啊，个个活得滋润。”在这些葱绿的灌木丛中，“端坐”着很多大师，郭沫若、巴金、老舍……大师们个个神态安祥，沉默不语。也许他们没有想过，若干年以后，会被打造成铜像安放在这里，供人仰慕、被人怀念。夜晚这里依旧宁静。风吹树木的沙沙声、各种虫子的叫声，陪伴着这些铜像，坐在“他们”身边，和“他们”一起仰望星空，一起感受莫名的情绪在涌动。你们能开口说说话吗？大师们只是微笑，在暗夜里，金色的身躯泛着淡淡的光。你们在想什么呢，端坐在这里不寂寞吗？还是在人群散去的时候，你们才会起身一起聊聊天——聊聊文学，聊聊人生，还有这个日新月异的世界？

也许，你们也会和我一样有时候不知所措吧。那种迷惘就好像在北京地铁站，人潮涌动，每个人都在奔跑，向着未卜的前方。我被挤来挤去，最终退到一个小角落。这一趟列车最终把我抛弃了。我懊恼自己的迟钝，那一刻，感觉是被整个世界抛弃了一样。好不容易挤上了一列，车上的人都在看手机、玩游戏、学英语，还有讨论房价。我静静地看着这一切，听着这一切，似乎想说些什么，可无法说出口。如果在这里朗诵一首诗，估计会被认为矫情吧。

终于，挤下了地铁，回到了鲁院，闻着淡淡的草香，心才逐渐平静了下来。无论外面的世界多么嘈杂，这里永远是静谧的天堂。

这个世界，每个人活着都应该有他的价值吧。如果警察害怕危险，那么社会秩序则无法维持；军人害怕扛枪，那么国家将没有安全可言；而作家害怕孤独，不去写些东西，那么世人的心就无法得到抚慰。没有文学的世界，虽繁华似锦，骨子里却透着深深的孤独。

坐在花园里，和“大师”们仰望星空，你们想说些什么呢？你们对这个世界的爱、对这个世界的恨，你们经历的艰难困苦，还有那些未完成的心愿吗？也许，你们累了，只想安静地坐在这里，看着花园里的小树苗茁壮成长。我只知道，和你们在一起，就是幸福。

书海一瓢

写作者的批判精神

□张延文

在浩瀚的人类社会发展史中，最终留存下来的往往是代表某个时代文明程度的声音。不能不说，鱼禾的随笔集《非常在》（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）就是这样一部非常之书。

《非常在》选择上世纪西方社会5位代表性女作家——多丽丝·莱辛、杜拉斯、茨维塔耶娃、苏珊·桑塔格和伊萨克·迪内森为描述对象，通过回顾她们的生命历程及其非同凡响的灵魂之声，为当下中国社会生活尤其是女性生活，提供了意味深长的参照。

作品起笔就打开了一种基于人类文化学角度的宏观视野：“也许，必须首先观看那个时代，理解生命在其中可能发生的重负与混乱，才能比较准确地理解多丽丝·莱辛——立场、爱情，假设与写作。”鱼禾最为推崇的不是作家的才华与成就，而是身为写作者的独立立场和批判精神：“在一种越来越多地被市场价值左右的文化体系中，精神产品及其出品人都不免有被贬低、被败坏的危险。由于无时不在、无可回避的物质生活，许多自命清高的文人都难以拒绝与物质利益提供者的合作……正是经由这难能可贵的拒绝，苏珊·桑塔格成功地保持了一个独立作家的生活空间。”“以想象与捏造”将自己“从人生的僵局里救走”，是鱼禾笔下的理想写作者，对日益丧失意义感的当代生活不失为恰当的提示。不容忽视的是，《非常在》不仅充满了诗性的光芒，从文学评论的角度来讲，成就也颇令人惊叹，和学院式的评论大相径庭，它抛开了干巴巴的评论术语，却开垦出繁盛的生命丛林。

一个瞬息万变的时代需要精神视野开阔的作品去确证；一个真正的思考者，对于时代的价值尤其可贵。从这种意义上说，我必须对鱼禾和她的《非常在》表达敬意。这部作品的丰富性需要时间去检验。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，思想的、艺术的、社会学的等多重主题，它们之间的融合和冲突在这里都得到了完备的体现。《非常在》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基于多种文化经验和多元思想体系而言说的范本，因此，它所提供的另一种可能是：表达会由此走向更为宽广的未知之境。

桃李天下

夏雨 诗集《去春天》近日由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。夏雨是鲁迅文学院第十二届高研班学员。自2003年涉入文坛以来，出版有诗集《夏之书》《平衡术》等，其中《平衡术》获得全国“电力文学金奖”等奖项，作者被授予辽宁省铁岭市首届杰出青年文艺家称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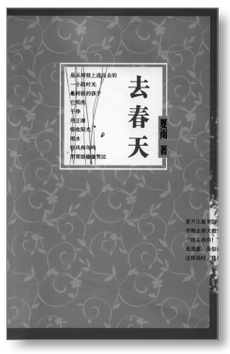

夏雨的诗歌作品充满着“痛感”、“焦灼”和“紧张”，新奇独特的意象层出不穷。她对生存体验的表达深刻而真挚，这是她作为一个诗人面对世界的姿态，也是她内心最执著的追求。阅读夏雨的诗句，总能给人以积极的力量，进入春天般充满生机和希望的人生之旅，诱发更深远、更有意义的追问与思考。她的深刻与大气、安静与真诚、独立与细腻，让人久久难忘。

曹谁 长篇小说《昆仑秘史前传：巴别塔尖》近日由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。曹谁是鲁迅文学院第十四届高研班学员，之前曾出版过《昆仑秘史Ⅰ：时间地抽》和《昆仑秘史Ⅱ：传国玉玺&罗马皇冠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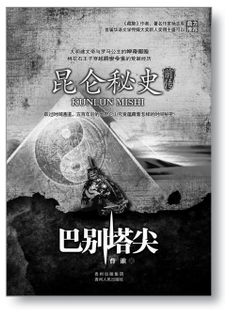

曹谁在本书中虚构了一个巴别国，以那里青春而荒诞的故事来象征人类的混沌状态。批评家刘晓林认为，这是一部奇书，曹谁用自己恣肆的激情和丰沛的想象力，打破了传说与历史、魔幻与现实、虚拟与写实的界限，将大量文化典故、自然名胜、占卜星相、民俗风情的描述穿插其间，构筑了一个兼具哲理、悬疑、探险等元素的丰赡葳蕤、色彩斑斓的小说世界。

弋舟 两部长篇小说《春秋误》和《战事》日前分别由甘肃文化出版社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出版。弋舟是鲁迅文学院第十四届高研班学员，近日获得了第四届“黄河文学奖”中短篇小说一等奖。

《春秋误》以现代小说的笔法，重新塑造了马超、姜维两位千古英雄，将笔触延伸到英雄人物复杂的精神世界当中，使得相关历史具备了被反复咀嚼的可能性。战潼关、失冀城、败段谷、袭阴平等精彩战役均以别样的叙述次第呈现。《战事》被誉为一部女性的爱情与成长史、一部上世纪90年代情感的风物志。远在天边的两次海湾战争与一个小城少女的爱情神奇地对应起来。小说情节曲折婉转，作者通过高密度的故事，将女性眼中的男人一一淘洗，使得两性之间的情感呈现出“战事”一般的残酷。整部小说从容不迫，节奏均匀，带着一种洞悉世事的沧桑与伤感。

张艳荣 是鲁迅文学院第十七届高研班学员，其长篇小说《跟着团长上战场》近日由华夏出版社出版。

小说主要讲述了富家少爷于剑飞、童养媳九儿和扛活的小长工雷大夯，偶然受到了革命的熏陶，他们一同出逃投奔革命，历尽艰险，成为新四军新一团的战士。在出逃的路上，阴差阳错，于剑飞与自己不爱且大他几岁的童养媳九儿“生米做成熟饭”，以至于九儿成了他追求爱情道路上的“绊脚石”。当他在战火纷飞中遇见战地记者丁香时，欲爱不能。而旅美归国的丁香也无法舍弃美国的恋人查尔斯。当丁香在朝鲜战场与昔日恋人查尔斯不期而遇时，她将情归何处？小说时间跨度大，故事内容扎实，情节跌宕起伏，人物关系纠结，文字朴实流畅。

艾玛 是鲁迅文学院青年作家英语班学员，其中短篇小说集《白日梦》近日由二十一世纪出版社出版，收录了《路上的涔水镇》《一只叫得顺的狗》《白日梦》《相书生》《在金角湾谈起故乡》等近20篇小说。

艾玛的中短篇小说大多围绕着“涔水镇”这个地理环境以及以高校为背景的知识分子群体来写，因其从容淡定、不温不火的叙事方式，文中人物显得鲜活且亲切。作者的笔触处处逼近现实生活，却又散发着古典的气息。小说篇幅不长但非常绵密，往往是几个故事交织在一起，过去与当下融合在一起。与此同时，艾玛作为一位有法学教育背景的写作者，小说中往往蕴藏着富于理性的对公平正义的日常追问，以及对人类本质与矛盾的探讨、追究。